**2022年“互联网之光”博览会展务服务采购项目全过程监理**

**采**

**购**

**文**

**件**

**采购人：浙江省智慧城市促进会、乌镇峰会会务（桐乡）有限公司**

**目录**

[采购公告 3](#_Toc110971209)

[前附表 4](#_Toc110971210)

[第一章 投标须知 6](#_Toc110971211)

[第二章合同主要条款 10](#_Toc110971212)

[第三章 技术文件及项目采购文件 11](#_Toc110971213)

[（一）项目背景 11](#_Toc110971214)

[（二）项目概述 11](#_Toc110971215)

[1、场地及面积 11](#_Toc110971216)

[2、定位及要求 11](#_Toc110971217)

[3、项目需求说明 11](#_Toc110971218)

[第四章投标文件内容 16](#_Toc110971219)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7](#_Toc110971220)

[授权委托书 18](#_Toc110971221)

[投标函 19](#_Toc110971222)

[监理管理承诺书 20](#_Toc110971223)

[现场监理技术人员配备表 21](#_Toc110971224)

# 采购公告

浙江省智慧城市促进会、乌镇峰会会务（桐乡）有限公司就2022年“互联网之光”博览会展务服务采购项目全过程监理进行询价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 项目名称：2022年“互联网之光”博览会展务服务采购项目全过程监理

二、采购方式：询价采购

三、招标项目概况

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本次采购预算价（暨最高限价）为8万元。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基本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投标人获取文件时间及地点：

采购文件发售时间：2022年8月11日至2022年8月15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09:00-11:00，下午：14:00-17:00

地点：浙江省西湖区天目山路99号浙江科贸大厦8楼

六、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8月17日17:00:00

七、投标地点：浙江省西湖区天目山路99号浙江科贸大厦8楼

八、开标时间：2022年8月18日10:00:00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 浙江省智慧城市促进会、乌镇峰会会务（桐乡）有限公司

联系人: 康女士 联系电话：0571-88398197

# 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2022年“互联网之光”博览会展务服务采购项目全过程监理 |
| 2 | 项目地点 | 互联网之光博览中心 |
| 3 | 项目规模 | 项目预算：447.6962万元监理上限价为：8万元； |
| 4 | 承包方式 | 中标后，监理费一次性包干，不作调整； |
| 5 | 质量标准 | 合格； |
| 6 | 招标范围 | 2022年“互联网之光”博览会展务服务采购项目监理项目 |
| 7 | 工期要求 | 与项目实施工期同步，直至会展正式结束； |
| 8 | 建设资金来源 | 自筹 |
| 9 | 投标人资质等级要求 | （1）具有中国电子企业协会颁发的信息系统监理单位证书；（2）具有完善的管理及售后服务体系，有成熟管理、咨询服务和监理服务实施经验，有专业的技术服务力量，有较强的项目管理、技术服务和组织实施能力，并有良好的工作业绩和履约记录；（3）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能确保售后服务即时响应，并保证2小时内到达现场。（4）投标人无以下不良行为：在公开网站上能查到的被财政部或浙江省财政厅处理（或处罚）而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国家级、浙江省级、杭州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处罚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杭州市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还在公告期内的或者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或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0 | 投标有效期 | 3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11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续表 |
| 项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2 | 书面答疑时间 | / |
| 13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14 | 投标文件份数 | 商务标：一份正本，一份副本 |
| 15 | 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时间：2022年8月18日10:00:00地点：浙江省西湖区天目山路99号浙江科贸大厦8楼 |
| 16 | 评标方法及标准 | 合理最低价 |

# 第一章 投标须知

**一、总则**

**（一）招标方式**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规规定，采用邀请采购方式。

**（二）资金来源**

本招标项目资金来源详见前附表第8项。

**（三）投标资格**

1、投标资质等级要求详见前附表第9项。

2、符合上述资质等级要求，经招标人资格预审通过的申请人为合格的投标人。

**（四）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二、采购文件**

**（一）采购文件的组成**

1、采购文件由前附表、投标须知、合同主要条款、技术文件及项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内容等组成。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人。

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其采购文件将被招标人拒绝。

**（二）现场勘察及招投标答疑**

招标标文作为报价、评标、定标、签订合同的依据。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投标人自行对项目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通过踏勘施工现场及解读采购文件等有关技术资料后，如有疑问，必须按前附表的时间要求，以书面形式（投标提问书）邮寄或传真至采购人，如果答疑期内未收到有关疑问，视为供应商完全同意采购文件所有条款，且对于招采购文件相关表述以及未尽事宜如有争议，以招标采购单位解释为准。

**（三）采购文件的修改**

1、招标答疑纪要、补充通知将以书面方式发给所有获得采购文件的投标人，招标答疑纪要、补充通知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2、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把补充通知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三、投标报价说明**

**（一）投标报价**

1、本项目由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进行报价，监理费一次性包干，不作调整。

2、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因承包本次项目监理服务所需的交通工具、食宿、现场办公设施用房、所有规费、税金…等一切相关的费用。

**（二）投标货币**

1、投标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总报价四舍五入精确到元。

2、报价单需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印章。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第四章投标文件内容。

本项目投标需用的附表有：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内容。

**（二）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表单应当使用采购文件所提供的式样（表格可以按同格式扩展），并按照要求填写，空白的可注明“无”或划线。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合装密封。

2、包封都应写明招标人和项目名称及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3、投标文件没有按规定密封的，将被拒绝并原封退回投标人。

**（二）投标截止期**

1、投标人按前附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递交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原封退回投标人。

2、在原定投标截止时间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经招标管理机构核准，招标人可以用书面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时间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六、开标**

**（一）开标**

1、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至采购文件规定的地点。

2、开标会议由招标人组织并主持。

3、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规定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二）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将视为无效**

1、未按本标文要求密封的；

2、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盖章签字的；

3、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5、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6、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7、未按本标文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三）投标文件鉴定和公布**

依据开标结果，招标人**将电话通知各投标人开标结果**。

**七、评标、定标**

1、除废标外的有效报价中，以合理最低价报价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并以中标价为基准按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当报价出现并列时，当场抽签决定中标候选人。

2、有效报价是指小于或等于业主设定的上限价的报价。

3、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八、授予合同**

**（一）合同签订**

招标人和中标单位应当自收到中标结果通知后十五日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依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签订施工合同。招标人和中标单位不得再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第二章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协议条款将由招标人〈甲方〉与中标单位〈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以下为招标人提出涉及投标人的主要条款，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予承诺。

1、委托范围：项目监理；

2、工作任务：

（1）承担项目全过程监理任务。包括项目进度、质量、造价控制、安全文明生产、合同管理、现场组织协调等。

（2）其它要求：

①会展期间总监须常驻现场，监理人员须全过程旁站，各专业配置必须完善。

②监理单位在项目现场设立办公室并有必需通讯工具。

③投标书中明确的监理人员必须切实到位，否则招标人有权采取相应措施。

3、合同价款的确定

①**中标价即为合同价。监理费一次性包干，不作调整。**

②项目款支付，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50%；会展正式结束后支付剩余50%。

4、项目施工过程中因施工过失或当事人自身过失发生监理人员安全事故，业主不负任何责任。

5、中标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规范和投标承诺实施监理工作，如有违反，招标人有权按照国家规定及中标人承诺内容进行处罚。

6、中标单位与业主应按要求签订合同。

7、合同双方确认，本合同及本合同约定的其它文件组成部分中的各项约定都是通过法定招标过程形成的合法成果，不存在与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不一致的条款。如果存在任何此类不一致的条款，也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合同双方也不存在且也不会签订任何背离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如果存在或签订背离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也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

# 第三章 技术文件及项目采购文件

招标人提供给投标人的现场勘察技术文件、相关项目的采购文件等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一、项目建设内容**

## （一）项目背景

2022年世界互联网大会“互联网之光”博览会于2022年秋季在浙江乌镇举行，展馆为互联网之光博览中心（如下图），展期共4天。



## （二）项目概述

### 1、场地及面积

互联网之光博览中心，位于乌镇西栅景区北侧，总建筑面积约19000平方米，共分A1、A2、A3、A4四个展馆。

### 2、定位及要求

在常态化疫情防控背景下，2022年世界互联网大会“互联网之光”博览会以展示习近平总书记网络强国重要思想和前沿新技术、新成果、新产品、新应用为主线，开展产品展示、技术交流，放大博览会溢出效应，提升博览会品牌知名度。具体要求：

1）整体协调性。体现互联网思维，突出创意理念；

2）布局合理性。整体布局和空间结构合理，疏密有序，主次分明；

3）展示特色性。形象统一、简洁有序、开放大气，采用现代科技手段；

4）注重安全性。符合国家和当地疫情防控规定要求。结构稳固、安全，技术和材料应用绿色、环保。提供核心主材合格证，符合环保、防火、阻燃标准，通过消防验收。

### 3、项目需求说明

2022年世界互联网大会“互联网之光”博览会以“线下实景+线上云展”的方式，为中外知名企业、创业创新企业及团队、有关机构提供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新成果展览展示平台。其中线下展会拟设置发展理念区（序厅）、主题展区、新产品新技术发布区，并根据实际需求举办有关配套活动；设置线上云展，为无法线下参展的企业提供展示平台。

 **二、 监理服务内容与要求**

 **（一）服务内容**

2022年世界互联网大会“互联网之光”博览会展务服务项目供分为三个标段，具体如下：

**标项1名称：博览会整体形象设计及策划制作**

主要包含博览会形象宣传、导示标识、门头及发展理念区（序厅）、开幕式策划、制作及执行；展会前、后期及展期内相关专业配套服务工作。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的相关章节。

**标项2名称：博览会主展区设计布展**

主要包含展馆布局设计；特装展位设计规范及管理辅助；标准展位（统一布展）、新产品新技术发布区、境外展区、功能区等的设计、制作及布撤展服务；展会前、后期及展期内相关专业配套服务工作。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的相关章节。

**标项3名称：博览会线上云展**

主要包含博览会线上展平台（PC及移动端）建设、运维和相关内容的运营，包括门户建设、3D序厅建设、企业线上展厅、线上观众互动、活动回顾、数据看板、线下博览会摄影摄像服务，负责线上展运营维护，提供云资源服务。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的相关章节。

**（二）总体要求**

鉴于项目复杂程度很高。为此，要求监理单位按照建设目标和要求，遵循国家、省、市项目建设和监理的标准和规范，依据项目建设合同和用户需求，采用先进、科学、合理的适合本项目特点的项目管理技巧和手段，对项目的各个层面进行全方位的管理、控制和协调。对项目建设合同的执行、项目建设文件资料等进行管理。从而使本项目“按期、保质、高效、节约”地完成。

**（三）监理服务需求**

按照“三控制、两管理、一协调”的原则，保证项目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实现项目建设的目标。具体内容包括：

为更好地保证项目在质量、进度、成本等方面达到预期目标，从而对本项目实施监理，通过第三方机构的公平管理和组织协调，加强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系统安全控制、知识产权保护控制，加强系统建设的合同和信息管理，来实现对系统建设全过程的监督管理。主要监理需求如下：

1)监理单位要按照项目建设目标和要求，遵循国家、省工程建设监理的有关文件及规范等的要求，采用先进、科学和适合本项目特点的项目管理技巧，对项目的各个层面进行全方位的管理、控制和协调，对建设、开发、设备和技术培训等方面的质量、进度等进行全面的控制，对项目建设合同的执行、项目建设文档资料等进行管理。

2)．监理工作的主要内容及工作目标将在项目招投标、设计、实施、验收等各阶段进行。监理单位应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各个阶段详细的监理工作目标、监理工作依据、监理工作制度，监理工作内容主要应包括：

（1）协助招标人做好项目需求论证确立、方案设计、招标等前期工作

（2）协助合同谈判和设备采购

（3）施工质量与进度控制

（4）合同管理

（5）总集成质量控制

（6）项目验收与技术培训检查

（7）技术文档管理

（8）系统安全管理

（9）知识产权管理

（10）协调

（11）质保期售后服务监督保障

监理工作应分为规划设计、招标、项目实施、验收评估和质保期五个阶段，对项目全过程进行监理。监理单位应按照项目建设目标和要求，督促项目承建单位按时保质完成项目的建设工作。

3)．监理各阶段主要目标：

(1)项目方案设计阶段的主要监理目标

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和合同要求，针对项目需求制定具有可验证性的项目计划、监理方案；

协助业主单位督促承建单位对项目需求和技术方案进行规范化的技术描述，提供优化的设计方案，消除设计文档在进入项目实施前可预见的缺陷。

(2)招标阶段的主要监理目标

协助业主单位确定项目需求和建设目标；

协助业主单位准备招标相关的一切准备工作；

协助承建合同的签订在技术、经济上合理有效。

(3)项目实施阶段的主要监理目标

审核项目实施计划，合理控制项目进度；

审核项目实施方案符合项目质量要求，与优化设计相符合；

监督项目中承建方所使用的产品和服务符合承建合同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

监督项目实施过程与项目需求、项目设计方案、项目计划相符，确保项目质量。

(4)项目验收阶段的主要监理目标

协助业主依据国家、部颁相关标准及项目需求确定项目检测方案，组织具有检测资质的专业机构对项目质量进行检测，出具检测报告；

对系统进行试运行情况记录、测试，对问题责成承建方解决，并进行二次监测，最终提交业主试运行情况报告；

促使项目的最终功能和性能符合承建合同、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协助业主组织验收进行验收；

审核承建单位所提供的项目各阶段形成的技术、管理文档的内容和种类符合相关标准。督促、审核项目承建单位向业主单位按时提交项目竣工验收技术资料和相关文档，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承建单位的系统详细设计方案、用户手册、系统维护手册、系统配件清单等完整的技术资料及竣工验收文档书面材料和电子版各两套；项目监理单位各阶段监理工作中形成的技术资料和相关文档。

组织项目整体移交，报送业主支付项目款项的依据。

（5）质保期阶段的主要监理目标

技术培训的监理；

各设备、系统、软件、项目的保修和技术支持的质量监理。

# 第四章投标文件内容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件一）

2、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3、投标函（附件三）

4、监理管理承诺书（附件四）

5、现场监理技术人员配备表（附件五）

6、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7、资质证书副本

**附件一**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身份证号码。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招标人）项目监理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签字）性别：年龄：

单位：部门：职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年月日

**附件三**

# 投标函

招标人：

1、根据已获得的项目监理的采购文件，并经现场考察和研究，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元，（小写）¥：元的总价承包上述工程的监理工作，并遵守和接受采购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和条款。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项目实施期间及缺陷责任期内提供优质的监理服务，严格控制项目质量、进度、造价等，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4、你方的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投标人：（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地址：

电话：

日期：年月日

**附件四**

# 监理管理承诺书

|  |  |
| --- | --- |
| 序号 | 要求 |
| 1 | 严格按相关监理规范实施项目监理工作。 |
| 2 | 对委派监理人员未经业主书面同意不得擅自调动，每发生一人次，监理费下降5%。 |
| 3 | 监理单位必须按照“先审核后实施，先验收后施工”的基本原则进行监理，未经专业监理工程师签认隐蔽项目验收申请表，承包单位己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的，而监理单位又未及时进行阻止或通知业主的，每发生一次扣监理费500元。 |
| 4 | 因监理单位监督不力造成项目质量下降或出现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业主有权对监理单位按施工单位处罚额的20％进行处罚，情节严重的直至扣除全部监理费并终止合同，并按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
| 5 | 因总监理工程师未定期(每月不少于二次，以纪要为准)主持召开工地例会或专题会议，造成项目管理混乱，影响项目质量、进度及安全的．每发生一次扣监理费1000元。 |
| 6 | 现场监理人员不得缺席、脱岗，必须常驻施工现场。每发现一次扣监理费500元，累计超过10次的，业主有权要求更换监理人员，直至终止合同。 |
| 7 | 出于监理原因影响项目进度的，每延期一天扣监理费1000元。 |
|  |  |
|  |  |
|  |  |
|  |  |
| 对以上条款的承诺 |  |

投标单位（盖章）：法人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五**

# 现场监理技术人员配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 | **姓名** | **年龄** | **监理师证书号** | **技术职称** |
| 总监 |  |  |  |  |
| 监理工程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余监理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盖章）：法人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